2022年度

四川省资阳市雁江区就业服务管理局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3年9月1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附件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注：请部门根据实际注明页码)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部门职责

单位基本工作是就业创业工作、失业保险金征收和发和人力资源市场、失业动态监测、就业扶贫工作等。

## 二、机构设置

资阳市雁江区就业服务管理局属于资阳市雁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下属的二级预算单位，下设独立编制机构0个，其中行政机构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机构0个，其他事业机构0个。

#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1543.68万元。与2021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691.06万元，下降30.92%。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收入合计1543.6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43.68万元，占100%。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支出合计1543.6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84.51万元，占18.43%；项目支出1259.17万元，占81.57%。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543.68万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691.06万元，下降30.92%。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43.6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1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393.98万元，下降20.33%。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

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43.6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77.66万元，占89.25%；**卫生健康支出**9.72万元，占0.65%；**住房保障支出**14.44万元，占0.9%，**农林水支出**141.86万元，占9.2%。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543.68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206.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0.3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1.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30.8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支出决算为1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支出决算为1.4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18.6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1077.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支出决算为21.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0.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2.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3.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1.6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4.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项）:支出决算为141.8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14.4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84.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36.6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60.28万元、津贴补贴38.28万元、奖金60.05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8.68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8.08万元、公务员医疗费补助1.64万元、其他社会保险缴费0.2万元、抚恤金21.5万元、奖励金0.01万元、住房公积金14.44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3.46万元等。
　　公用经费47.8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8.81万元、水费0.94万元、电费0.24万元、差旅费4.32万元、劳务费49.33万元、工会经费4.29万元、其他交通费10.75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万元，较上减少0.4万元。决算数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7.87万元，比2021年增加20.64万元，增长45.63%，主要原因是补发了往年所欠奖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事业收入情况）等。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经营收入情况）等。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收入类型）等。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社会保障和就业2080101：指指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1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2101102：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1.住房保障2210201：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3.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4.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5.“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